附件2

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

单位名称：茌平县贾寨镇联合校 举办单位：茌平县教育局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事项名称 | 学校后勤服务。 |
| 事项类别 | 公益服务 | 具体实施科室 | 茌平县贾寨镇联合校 总务处 |
| 协同实施科室 | 教务处 | 联系方式 |   |
| 业务期限 | 长期 |
| 实施依据 | 《山东省普通中小学管理基本规范(试行）》(鲁教基字〔2007〕20号) |
| 事项主要内容 | 落实学校对公物实行包干责任制、财物损坏赔偿制。学校物品必须严加爱护，损坏物品必须赔偿。花坛、草坪内要保证清洁无杂物，无枯枝烂叶。学校成立安全领导小组，由主管综合治理的领导、后勤相关人员、各科室负责人、班主任组成，负责安全教育及日常工作。定期对全校师生进行安全教育及培训。 |
| 是否收费 |  | 收费标准 |  |
| 收费依据 |  |
| 上年度业务量 |  | 上年度收入 |  |
| 备 注 |  |